

# 大朗镇校椅围综合楼土建工程补充通知（一）

招标编号：DLADLA12400382

各投标人：

一、现对 2024 年 06 月 04 日随招标公告发布的附件的招标文件（PDF 格式），作以下修改：

1、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商务标部分评审标准”的内容修改为：

商务标部分评审标准(10分)			
序号	评标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企业资质	0-0.5分	<p>施工资质：</p> <p>①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或以上资质，得 0.5 分。</p> <p>②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得 0.25 分。</p> <p>本项最高得 0.5 分。</p> <p>（需提供相关有效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作为评审依据，否则不得分；若为联合体投标，以施工资质组成联合体成员单位提供的相关有效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作为评审依据。）</p>
2	企业类似业绩	0-6分	<p>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每承接 1 项合同金额<math>\geq</math>400 万元人民币的房屋建筑工程类项目施工业绩的，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p> <p>注：①须提供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②有效业绩时间以业绩的施工合同的签订日期为准，一个合同为 1 个业绩，不可重复计分；③合同金额以业绩合同中的数据为准。单项合同金额是指一个承包合同所载合同价，同一工程项目分期发包，签订多个合同的，不以累加的合同额作为工程业绩；④若投标人提供的业绩是以联合体形式承接的施工与其他内容(如设计、勘察等)组合在一起发包的业绩，此时合同金额以业绩合同中施工部分的合同价为准，且投标人须为该业绩的牵头</p>

			人，并提供作为牵头人的证明材料(如：中标通知书、联合体协议、施工合同等材料中能体现出牵头人身份的内容)，否则不得分。
3	拟投入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情况	0-3.5分	<b>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3.5分）</b> 具有 <u>工程类</u> 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3.5分。

二、现对2024年06月04日随招标公告发布的附件的招标文件电子版v4.0.zbs作废，现随本补充通知发出招标文件电子版v5.0.zbs，潜在投标人须使用新的zbs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否则由此导致无法在交易系统读取等后果，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以下无下文）

本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与招标文件、招标公告等相关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本补充通知为准。投标人应于投标会前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东莞市)(<https://ygp.gdzwfw.gov.cn/#/441900/index>)自行下载本补充通知及有关资料，否则将视为已清楚并认同本补充通知内容。



招标单位：东莞市大朗镇洋鸟股份经济合作社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信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 6月 06日